

小黄侗族民俗

——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
理论研究与实践



张力军 肖克之 主编

中国农业出版社



小黄侗族民俗

——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理论研究与实践

介绍了小黄侗族地区的自然与人文环境、历史沿革、农业生产及工具、饮食的加工酿制、手工业与民间艺术、建筑与民居、宗教、历史传说等



封面设计 田雨

ISBN 978-7-109-12718-0

9 787109 127180 >

定价：20.00 元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小黄侗族民俗

——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
理论研究与实践

张力军 肖克之 主编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民族·自然·历史·古物

中国农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小黄侗族民俗：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理论研究与实践/张力军，肖克之主编. —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8.8

ISBN 978 - 7 - 109 - 12718 - 0

I. 小… II. ①张… ②肖… III. 侗族-民族文化-文化遗产-调查报告-从江县 IV. K28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83948 号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北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125)
责任编辑 穆祥桐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2008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mm×1168mm 1/32 印张：8.125 插页：2
字数：197 千字 印数：1~2 000 册
定价：20.00 元

(凡本版图书出现印刷、装订错误，请向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编写人员名单

顾问 宋兆麟

主编 张力军 肖克之

参编人员 (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斌 朱安俊 杨卫东

李三谋 李建平 张合旺

范荣敬 唐志强 陶妍洁

图片摄影 杨卫东 孟行正



前 言

博物馆参与并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从一些国家所取得的经验上看是一条十分有效的保护途径。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在多年前就曾引起博物馆界的高度关注，远的不说，2002年国际博物馆协会第七届亚太地区会议在上海召开，会议主题是“无形文化遗产与博物馆”（当时国内还没有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个概念）；2004年国际博物馆日的主题为“博物馆与无形遗产”，同期在北京召开的“国际博物馆馆长论坛”其主旨依然围绕无形文化遗产与博物馆。博物馆界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问题一直在研究，努力探讨博物馆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之间的关系以及参与保护工作的途径和方法。但近几年，随着人们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认识不断加深，出现了一种不成文的“规定”，非物质文化遗产似乎是由“文化部门负责”，因此导致博物馆越来越远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似乎博物馆只负责对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如果单从保护角度来看，博物馆开展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应更有优势，尤其是自然科技类、民俗类、民族类等专业博物馆参与保护工作，他们有着得天独厚的条件，对其自身的发展也颇有现实意义。令人高兴的

是，在没有进入“主渠道”的情况下，依然有博物馆在努力做着“分外”之事。虽然困难重重但始终没有放弃探索，并在理论与实践上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不可否认非物质文化遗产热，是在相关文化部门的推动下，越来越受到社会的重视，人们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逐渐熟悉，“保护”意识与日俱增。

博物馆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意义在哪呢？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中华传统文化的组成部分，是各民族人民世代相承、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是劳动人民在生产生活中创造出来的，凝聚着中华文化优秀基因，蕴含着中华民族特有的精神价值、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是维护文化身份和文化主权的基本依据。作为一个具有一万年农业历史的大国，对自己本民族的传统文化重新整理和认识不仅仅是为了申遗，更是在为整个人类社会文化多样性的发展做贡献。面对丰厚的遗产如何保护？怎样保护？就非物质文化遗产而言传承有两个传承主体：一个是“物”，一个是“人”。博物馆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首先应侧重于“物”，其次是“人”。“物”的保护有两个方面：其一，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基因”；其二，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形式并赋予其新的内容。作为一种进化现象，任何一种事物都会消亡、再生和转型。传统文化也一样，一部分必定会消亡，一部分发生转型得到再生。针对这两种情况分别采取不同的保护方法，必定消亡的保护其基因，在需要的时候通过对其“DNA”的提取，恢复其原貌；看起来其形式依然存在，但内容却发生了

变化，成为当代人普遍接受和生活中的一部分，对此要积极促进，以人们喜闻乐见的方式推波助澜。

博物馆参与“保护”是“三贴近”的需要。博物馆在中国已有百年历史，“三贴近”明确告诉博物馆其存在的理由就是要和大众建立一种直通关系，贴近群众！贴近群众，就不能不研究老百姓活生生的东西，否则就是一句空话。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给博物馆一次历史机遇，博物馆要抓住机遇，走下“圣坛”关注民族民间文化，研究百姓生活，使我们的陈列鲜活起来。从这个意义上讲，博物馆参与保护是责无旁贷的历史任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加强了博物馆与人民大众的联系，客观上使博物馆更加贴近了实际、贴近了生活、贴近了群众。“三贴近”使博物馆“死”的物，融入了“活”的魂，密切了与人的联系，有了文化承载者的形象，有了服务于人的气息。

保护文化遗产是博物馆的社会职责。文化遗产有三种形态：物态文化、精神文化、方式文化。博物馆早已承担起物态文化遗产的保护职责，对于精神文化、方式文化的研究保护有欠缺。传统的博物馆，只收藏研究物质遗产，对非物质遗产的认识不足，缺乏对精神文化、方式文化的研究保护意识。博物馆需要与时俱进，需要扩大自己的视野，需要丰富自己的工作内容，通过保护工作提高自己专业技术队伍，提高业务素质，扩大业务范围，即发挥和强化了博物馆的社会职能，又达到积累业务资料、锻炼队伍、提高业务水平的目的。实际上，有形与无形文化遗产的结合是时代走向，物质遗产和非

物质遗产是相互关联、密不可分的，两项遗产的保护工作相结合，不仅事半功倍，而且相互印证、相互补充，相得益彰。

博物馆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具有很大的优势。博物馆保护文物的历史源远流长，对文物的征集、登录、整理、保护，具有完备的操作程序，可以便捷地移植在非物质文化遗产载体的保护中。以博物馆专业人员队伍为依托，开展无形文化遗产的普查工作，对无形遗产进行抢救性保护。在作田野调查时我们深切地感受到什么是“先进文化”侵入，同时也发现人们内心深处生活理念的顽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不仅仅是歌舞、戏曲等，还有技术、工艺、习俗、节令等，且有相当数量的载体。这些载体不仅需要专业保护，更需要延续传承，博物馆对那些濒危的文化遗产和载体实施抢救性保护，不仅可以使遗产载体得到长久有效保护，成为全社会和子孙后代共享的财富，而且有能力将各民族几千年来创造的民间文化成果展示出来、弘扬光大，使之产生无穷的魅力，让民族精神永续发展。

民族民间文化的传承是口传心授的，一旦消亡则难以挽救。而民族民间文化的生存发展，又有其独立空间性，如何保持民族民间文化丰富性和完整性，这是摆在我们面前的重大挑战。民族民间文化保护最佳方式是在原生态下永久保护、永续发展、有效利用。兴建生态博物馆或生态保护区是对民族民间文化遗产进行原生态保护的有效手段之一。它不仅仅是民族民间文化展示地，而且是保护、研究、弘扬发展之地。生态博物馆和生态

保护区的建立不仅说明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面有业务支撑的智力能力、技术条件，也说明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方法探索方面有了进展、取得了经验。

博物馆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有章可循，与文化馆等文化单位相比，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方式、方法，具有自身的特点。以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从江县小黄村的个案为例，可以清晰地看到博物馆在非物质遗产保护中所采用的方法、步骤和原则。

贵州民族文化是纷繁复杂和绚烂多姿的，但农业文化的模式及经济类型是有规律可循的。在贵州东南部地区，无论是侗族、苗族、水族、布依族、瑶族、壮族还是汉族、民族文化的差异是明显的，但由于其处在相似的地理环境和气候环境，其农业经济文化类型具有很大的形似性。从江县小黄村的农业文化遗产在贵州具有一定代表性。

一、保护工作方法

1. 对所选地域的自然、人文环境进行全面普查 按照农业文化遗产研究的学科框架，采取田野调查的方法，对小黄村的自然、人文环境进行全面普查。内容包括：地理环境、历史沿革、居民构成、农业生产及工具、农产品加工、饮食、棉纺织品加工、畜牧业、手工业及艺术品、交通运输工具、婚姻家庭、与农业有关的民间文学、音乐舞蹈、节日文化、宗教、丧葬习俗等进

行全面普查。

2. 对非物质农业文化遗产进行登记、录音、拍摄、整理和研究 内容包括：具有原生性农耕生产活动的记录，具有原生性生活环境地的记录，传统农业生产工具的制作工艺及其使用方法的全程记录，民间工匠特殊手艺制作过程的记录，具有原生性食品加工过程及食用方法的记录，口述史、专题采访，重要遗址等等。

3. 对有典型性、代表性和濒危性的有关农业文化实物、器具资料进行抢救性保护 内容包括：耕织工具、加工工具、运输工具、贮藏用具、渔猎工具、生活用品、纸质资料、民俗艺术品和其他相关实物等。

4. 对小黄村农业文化传承机制进行调研，提出当地科学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农业文化遗产的专业性建议 内容包括：建立当地农业文化传承人档案，提出优秀传统农业工艺培训计划，向当地主管部门提出工艺品开发、农业文化旅游等方面的建议等。

二、保护工作步骤

1. 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工作包括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和实施小组，进行人员的业务培训和学习；设备购置和技术培训；资料准备和案头研究工作；目标地的联系和资源准备工作。

2. 实施阶段 第一阶段：对缺乏实地工作经验的项目组成员进行田野调查现场培训，初步建立田野工作的基本模式；以小黄村为中心，全面掌握该地农业文化的概貌；对从江县及周边地区开展调研工作，为深入研究

寻找参照系。

第二阶段：以农业耕作季节为主线，对小黄村非物质农业遗产进行全面、系统调查和影像记录。抢救性保护非物质遗产的载体，建立非物质农业遗产数据库。

第三阶段：撰述《贵州农业文化遗产调查报告》；筹办《贵州农业文化遗产》专题展览；提出《贵州农业文化遗产科学保护与可持续利用的建议》。

三、保护工作原则

非物质资料一方面指的是与物质资料相关的一些文化内容，如工具的制作工艺、技术，使用的方法、仪式等等；另一方面则主要是指一些精神文化层面的内容，如有关农业文化内容的歌舞、戏剧、仪式、民间故事、口头传说、农谚，等等。其主要的采集方式是文字记录和影像记录。做田野调查记录的首要原则是内容的写实性，文字记录不需要任何艺术的加工和创造。

必须将具体文物资料的征集纳入整个保护项目。文物资料征集的主要依据就是文物的典型性、代表性和标志性“三性”原则。文物和实物资料的征集主要包括两个方面，首先是进行物质资料生产的一些相关的工具、实物资料，如劳动生产工具等；其次还包括一些与精神文化活动相关的物质载体，如与农业文化密切相关的祭祀、舞蹈、歌曲的实物、道具、唱本、乐器等。

注意资料的完整系统性，防止缺失和疏漏。反映一个专题的文化内容往往有一些核心载体和资料，此外还有一些辅助性的材料，这些材料往往在具体工作中被忽

视，从而导致收集工作的缺项，给今后的研究和陈列展示等利用带来困难。注意载体背景资料的完整性。载体背景资料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制作使用的历史年代、来源、流传经过是否清楚等内容，都直接关系到保护和今后的利用，也是我们确定应否保护的重要依据。

记录的内容首先有一个总体的把握。对将要记录的内容首先要做全面的调查，对需要记录对象的名称、发生的时间、地点、范围、文化内涵都要有一个全面了解。

四、保护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果

(1) 运用“宏观与微观”、“社区与个案”、“定性与定量”、“专题与综合”、“个别访问”与“文化遗产资料征集”等民族学的基本调查方法开展调查工作，对目标地农业文化遗产内容采取全方位、立体化的调查、收集、研究和保护，在对目标地全面了解的基础上，初步确定保护的目标和内容。

(2) 充分发挥博物馆传统的实物征集方法对濒临淘汰的文化遗产载体进行抢救性保护，抢救保护处在濒临淘汰的边缘遗产载体。把物质遗产和非物质遗产相结合，对歌舞、工艺、技艺等非物质的文化内容则采取影视人类学的记录方法予以保存、保护。

(3) 全面记录原生性春种、中耕、秋获的作业方式，全面记录原生性纺织印染工艺、统铸造工艺、酿造工艺、造纸工艺、编织工艺，鼓楼、风雨桥、吊脚楼建

造工艺以及地理环境、历史沿革、人物古迹、宗教信仰、风俗伦理、婚丧仪式、歌曲戏剧、故事传说等内容。

实践告诉我们博物馆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时代赋予的任务，是社会职责的体现，博物馆应努力探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理论，勇敢地去实践。《小黄侗族民俗——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理论研究与实践》就是在这种背景下产生的。著作篇幅不大，由两部分组成，上篇是理论探讨“博物馆中非物质农业遗产的保护技术与传承手段”，下篇是实践“农业文化遗产保护——贵州从江小黄村田野调查”，虽然篇幅不大但凝聚了参加者的心血。《小黄侗族民俗——博物馆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的理论研究与实践》是一种尝试、是一种探索，为博物馆有志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事业的同仁，提供一些不成熟的参考资料。同时希望读者能给予批评指正。

编 者



前言

第一章 博物馆中非物质农业遗产的保护技术

与传承手段..... 1

一、研究的目的与意义 ······	1
二、国内外相关研究概况 ······	6
三、非物质农业遗产的基本内容 ······	11
四、非物质农业遗产保护的基本原则 ······	19
五、开展非物质农业遗产保护工作的侧重点 ······	22
六、非物质农业遗产的普查研究重点 ······	27
七、以物质的形态保护非物质农业遗产 ······	30
八、在动态中传承保护、合理利用非物质文化农业遗产 ······	35
九、非物质农业遗产保护和传承中要注意的几个问题 ······	46
参考文献 ······	49
第二章 贵州从江小黄调查报告 ······	58
一、自然与人文环境 ······	58
二、历史沿革 ······	72
三、农业生产及工具 ······	83
四、农产品的加工 ······	105
五、饮食的加工酿制 ······	109
六、织染工艺·····	125
七、牲畜养殖与利用 ······	145

八、手工业与民间艺术	156
九、建筑与民居	172
十、交通与运输工具	187
十一、婚姻家庭	191
十二、与农业有关的民间文学	201
十三、音乐舞蹈	207
十四、节日文化	217
十五、宗教	222
十六、丧葬	229
十七、历史传说	234
十八、“保护”建议	238

第一章

博物馆中非物质农业遗产的 保护技术与传承手段

[小 黄 侗 族 民 俗]

一、研究的目的与意义

中国是一个历史悠久的农业古国、大国，在整个民族的生活习俗等方面，都留下了深深的农业历史痕迹。长达万年的农业文明史，承载着勤劳智慧的中华民族祖祖辈辈在农事劳动和生活中形成的农业文化、农业生产技术、农业生活经验、传统农耕信仰、农业习俗、礼仪等，在漫长的历史发展长河中，传承、积淀形成丰厚的遗产。这些遗产中蕴涵着丰富多彩的农业历史文化内容，是农业历史发展的见证，反映了不同时期先祖们的创造力，具有至关重要的历史价值、科学价值、文化价值，它体现着民族的智慧和精神。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精神文化的重要标志，有着丰富的内涵，是民族特有的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承载着一个国家一个民族或族群文化生命的密码。它是人民生命创造力的高度展现，也是体现世界文化多样性，维护国家独立于世界文化之林——文化身份和文化主权的基本依据。在全球化和现代化进程中，世界文化生态发生着巨大的变化，蕴涵民族精神家园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受到猛烈的冲击，科学地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是一个国家张扬民族精神，独立自主可持续发展必然的文化诉求。由于社会环境的变化，一些文化遗产正在或已经从我们身边